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2021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概况 3](#_Toc1704_WPSOffice_Level1)

[一、部门职责 3](#_Toc20274_WPSOffice_Level2)

[二、机构设置 3](#_Toc4833_WPSOffice_Level2)

[第二部分 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3](#_Toc28253_WPSOffice_Level1)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3](#_Toc11518_WPSOffice_Level2)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3](#_Toc28622_WPSOffice_Level2)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3](#_Toc5489_WPSOffice_Level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3](#_Toc23493_WPSOffice_Level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3](#_Toc7879_WPSOffice_Level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3](#_Toc8373_WPSOffice_Level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4](#_Toc1820_WPSOffice_Level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4](#_Toc1820_WPSOffice_Level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4](#_Toc21310_WPSOffice_Level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_Toc21310_WPSOffice_Level2) 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4](#_Toc21310_WPSOffice_Level2)

[第三部分 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_Toc27590_WPSOffice_Level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_Toc21737_WPSOffice_Level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9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978_WPSOffice_Level2)

1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978_WPSOffice_Level2)

1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978_WPSOffice_Level2)

13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_Toc19535_WPSOffice_Level2) 13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_Toc15425_WPSOffice_Level1) [1](#_Toc15425_WPSOffice_Level1)4

第一部分 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部门概况

1. 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职责

中心主要承担我市土地开发整理的立项、可行性研究、规划设计和投资预算编制及项目实施和后续管护工作；负责土地开发整理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承担土地整治项目的监督检查和竣工验收；负责耕地后备资源库和补充耕地储备库建设和日常管理；负责收购由社会机构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自行投资开发的用于耕地占补平衡的补充耕地指标；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内设综合科一个机构，负责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日常事务的管理。

第二部分 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见正文附件）。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见正文附件）。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见正文附件）。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见正文附件）。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第三部分 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14367.69万元，支出总计14367.69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32865.8万元，减少69.58%。减少的主要原因：2021年不再安排2020年南繁产业集团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一期）新增耕地指标收储经费。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年初结转结余1017.88万元，主要是耕地开垦费、土地开发支出、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土地资源储备支出、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及其他支出结转结余形成，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9715.79万元，减少90.52%，主要原因：2020年度年初结转结余用于南田农场黎光基本农田建设项目、崖州区北岭村落基旱地改造水田土地整治项目、海南农垦南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一期）项目新增耕地指标收储、三亚市南田农场耕地开垦项目、三亚市南田农场耕地开垦项目费用在2020年支出了9715.79万元。致2021年度年初结转结余少于2020年度。结余分配0万元，较2020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年末结转结余416.07万元，主要是耕地开垦费、土地开发支出2021年结转结余形成，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685.55万元，下降62.23%，主要原因：根据财政检查工作底稿的要求，我中心将耕地开垦费301万元上缴到财政部门、支付三亚市海棠区南田农场旱地改造水田土地整治项目审计后剩余工程费用及其他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3349.8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349.8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3951.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12万元，占0.71%；项目支出13852.5万元，占99.29%；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590.8万元、支出总计13590.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32618.67万元，减少70.59%。主要原因：2021年不再安排2020年南繁产业集团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一期）新增耕地指标收储经费。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240.99万元，主要是2020年度土地资源储备支出、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及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结转结余形成，较2020年度决算数减少9481.03万元，减少97.52%，主要原因：用于南田农场黎光基本农田建设项目、崖州区北岭村落基旱地改造水田土地整治项目、海南农垦南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一期）项目新增耕地指标收储、三亚市南田农场耕地开垦项目、三亚市南田农场耕地开垦项目费用的支出。致2021年度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少于2020年度。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较2020年度年末决算数减少416.24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2021年度无结转结余。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2.7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67%。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728.52万元，减少96.31%，主要原因：2021年度不再支付南田农场黎光基本农田建设项目、崖州区北岭村落基旱地改造水田土地整治项目、海南农垦南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一期）项目新增耕地指标收储、三亚市南田农场耕地开垦项目、三亚市南田农场耕地开垦项目费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72.7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8.12万元，占2.18%；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0.09万元，占2.71%；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4.04万元，占1.0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344.2万元，占92.3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6.32万元，占1.7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63.12万元，支出决算为372.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47万元，支出决算为8.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新进1名工作人员增支。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44万元，支出决算为4.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新进1名工作人员增支。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4.29万元，支出决算为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新进1名工作人员增支。

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4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支付三亚市崖州区梅东村耕地开垦项目2019年损毁修复工程质量保修金及三亚市南滨农场红星金鸡队耕地开垦项目2019年损毁修复工程质量保修金。

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60万元，支出决算为260.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主要支付南滨农场红星金鸡队耕地开垦项目、南滨农场南新立新队耕地开垦项目、南滨农场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一期）等项目，2021年度后续管护费及日常费用支出。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75.78万元，支出决算为75.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及每月按实际费用支出。

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用于购置电脑等固定资产及日常费用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5.15万元，支出决算为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年新进1名工作人员增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9.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3.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5.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218.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74%。与2020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473.9万元，减少62.97%，主要原因：2021年不再安排2020年南繁产业集团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一期）新增耕地指标收储经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218.0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2988.26万元，占98.26%；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229.77万元，占1.7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218.03万元。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988.26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用于南繁产业集团红岛队、红卫队、前进队土地开发整理项目新增耕地指标收储经费支付。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9.7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三亚市海棠区南田农场旱地改造水田土地整治项目审计后剩余工程费用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65万元，支出决算为1.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65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65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5万元，主要用与我中心公务用车油料费的支出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281.89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组织共对“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业务管理”、“市土地整理中心崖州区梅东村耕地开垦项目”等四个项目开展了评价，涉及资金281.8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评价良好。

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81.8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中心规范管理和使用该经费，做到了专款专用、及时跟踪资金使用进度，对于项目的顺利开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保障土地整治项目和中心各项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中心今年在市本级部门决算中重点反映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业务管理项目自评结果。

1.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业务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9.65分，全年预算数269.85万元，执行数260.29万元，完成预算的96.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中心各项日常工作顺利开展，落实土地整理项目申报，二是确保当前中心承担的土地整治项目后续管护工作顺利实施，灌溉与排水系统、田间道路系统保持完整能够正常使用长期发挥效益，补充耕地不撂荒不改变土地类别。

2.市土地整理中心南滨农场红星金鸡队耕地开垦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1.96万元，执行数1.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南滨农场红星金鸡队耕地开垦项目2019年损毁修复工程质量一年无质量原因的损毁。

3.市土地整理中心崖州区梅东村耕地开垦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2.08万元，执行数2.08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崖州区梅东村耕地开垦项目2019年损毁修复工程质量一年无质量原因的损毁。

4.事业运行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21分，全年预算数8万元，执行数7.37元，完成预算的92.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单位正常运行，开展各项工作。维护日常办公秩序，提高办公效率。创造文明、整洁的办公环境，树立良好的形象。

1.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机关运行经费0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三亚市土地整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53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3536.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占用房屋面积0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0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从车辆种类说明：轿车0辆、越野车1辆、小型载客汽车0辆、大中型载客汽车辆、其他车型0辆；从车辆使用情况说明：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

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支出功能分类的名词解释，各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填列，可参阅财政部印发的《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